证券代码:603236　　股票简称:移远通信　　编号:2020-048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钱鹏鹤《关于提请增加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函》,提出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

原经营范围:通信技术、电子科技、计算机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的销售,电子配件组装和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拟变更后的经营范围:通信技术、电子科技、计算机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电子配件组装和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章程》同时做出相应修改,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旧条款序号、内容	新条款序号、内容
1	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通信技术、电子科技、计算机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的销售、电子配件组装和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通信技术、电子科技、计算机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电子配件组装和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机关核准为准。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章程》(2020年10月修订)。

特此公告。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03236　　证券简称:移远通信　　公告编号:2020-047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0月27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36	移远通信	2020/10/19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钱鹏鹤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0年10月10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23.78%股份的股东钱鹏鹤,在2020年10月16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钱鹏鹤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原经营范围:通信技术、电子科技、计算机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的销售,电子配件组装和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拟变更后的经营范围:通信技术、电子科技、计算机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电子配件组装和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章程同时做相应修改,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机关核准为准。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0年10月10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10月27日14 点30 分

召开地点: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上海市闵行区田林路1016号科技绿洲3期(B区)5号楼)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0月27日

至2020年10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数量	√
2.03	发行方式	√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5	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
2.06	限售期	√
2.07	上市地点	√
2.08	募集资金投向	√
2.09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6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人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9	关于增加公司 2020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1-9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0日和2020年10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8、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9日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数量			
2.03	发行方式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5	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2.06	限售期			
2.07	上市地点			
2.08	募集资金投向			
2.09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10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人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	关于增加公司 2020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20-033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10月16日,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伟雄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五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19-033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10月16日,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11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胡秋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经与会的监事充分讨论与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相关规范性文件对募集资金使用的要求,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20-033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10月16日,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194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柏堡龙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24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622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3.29元。截至2015年6月24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610,663,8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8,923,764.6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561,740,035.4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310567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截至2020年10月11日,上述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已投入项目建设资金13,954.75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金额为24,200.00万元,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0,100.00万元,剩余11,555.87万元。

2、2020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本次董事会决议作出的两年期内使用不超过2.5亿元(含2.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0年10月1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为24,200.00万元。

3、2019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服装生产线扩产建设项目”的建设情况,拟对“服装生产线扩产建设项目”进行终止并予以结项,并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余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以上议案已于2019年9月3日经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服装生产线扩产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0,166.69万元。

4、2019年10月11日,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含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0年10月9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5,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日之前公司应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减少公司向银行借款,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435万元(按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算)。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公司承诺,在未来12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公司所履行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相关规范性文件对募集资金使用的要求,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因此,保荐机构对柏堡龙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1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218号公司综合楼会议室召开,并同步进行视频会议。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5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出等方式送达。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共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曹松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过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范围作如下修订:

原内容为: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水刺无纺布、热风无纺布、超细纤维无纺布制造、销售;纺织材料销售;无纺布及其制品、机械设备、零配件、纺织原辅材料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和限定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相关项目开发、建设、运营。

现修改为: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非结造布及其制品制造、销售;合成纤维制造、销售;非织造布及其制品、机械设备、零配件、纺织原辅材料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和限定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相关项目开发、建设、运营。(具体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0]230Z0144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91,6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84,668.08万元。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需要资金42,041.90万元,本次超募资金总额为42,626.18万元。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为完善公司产品结构、丰富产品链,减少市场原料价格波动对产品的影响,经公司董事会谨慎研究,拟建设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的生产线。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实施地点
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	15,877	15,877	皖(2020)滁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656号(南京北路218号)

本次超募资金使用,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需求。

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不涉及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表示同意,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0年11月4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5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 于 2020 年10 月5 日以即时通讯工具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下勇先生主持,本次应出席的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监董事经过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经营范围的修改,有利于公司未来经营业务范围的拓展,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的经营范围作相应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0]230Z0144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91,6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84,668.08万元。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需要资金42,041.90万元,本次超募资金总额为42,626.18万元。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为完善公司产品结构、丰富产品链,减少市场原料价格波动对产品的影响,经公司董事会谨慎研究,拟建设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的生产线。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实施地点
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	15,877	15,877	皖(2020)滁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656号(南京北路218号)

本次超募资金使用,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需求。

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不涉及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4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投资于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项目规划投资15,877万元。

2、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现将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同意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54号)核准,同意安徽金春无纺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000万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0.5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1,6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84,668.08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8月19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230Z0144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公司超募资金情况

根据《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实施地点
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	32,000.00	32,000.00	安徽省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80号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41.90	3,041.90	安徽省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80号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5,000.00	5,000.00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	2,000.00	--
合计	42,041.90	42,041.90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需要资金42,041.90万元,本次超募资金总额为42,626.18万元。

三、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0]230Z0144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91,6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84,668.08万元。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需要资金42,041.90万元,本次超募资金总额为42,626.18万元。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为完善公司产品结构、丰富产品链,减少市场原料价格波动对产品的影响,经公司董事会谨慎研究,拟建设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生产线。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实施地点
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	15,877	15,877	皖(2020)滁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656号(南京北路218号)

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及仓库,生产设备、配电设施和配套环保设施等。

项目总投资15,877万元,其中建设工程投资1,316万元,设备投资12,245万元,安装工程投资36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投资267万元,基本预备费用568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117万元。

该项目投资需经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目尚未开始实施,该项目实施前尚需履行项目备案、环境批复等程序。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超募资金投资的可行性

1、市场的可行性

本项目生产的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 产品市场广阔, 在综合考虑各种因素的基础上,预计“十四五”期间我国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2、技术的可行性

公司现已投产8条水刺无纺布生产线,在非织造布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和管理经验。经过几年的发展,培养了一批享誉国内外的工程技术及管理人员,具有管理、技术和市场的优势,完全有能力按预定目标实施好本项目。

3、管理的可行性

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专门组建了机构及经营队伍,负责项目的规划、立项、设计、组织和实施。工经营管理方面将制定行之有效的各种企业管理制度和人才激励制度,确保本项目按照现代化方式运作。

经测算,本项目达产后的相关财务指标如下: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备注
1	总投资额	万元	15,877	--
2	项目达产后年收入	万元	30,140	--
3	年净利润	万元	2097	--
4	内部收益率	%	15.30	所得税后
5	静态投资回收期	年	6.5	含建设期

备注:上述测算仅为预测数据,并不构成公司正式承诺,不排由于市场风险、行业风险及不可预见的其他风险对项目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可能性,存在预测数据与实际有较在差异的可能。

五、项目风险和应对措施

1、市场风险

尽管该项目达产后,可能因市场需求的变化,竞争对手的竞争策略的调整,项目成品销路不畅,成品价格低迷,以至产量和销售收入达不到预期的目标,将给项目预期收益带来损失。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按照营销策略,在坚持大客户战略,扩大向大客户供货的同时,进一步拓展市场销售网络,形成有效的市场竞争力。

2、技术风险

技术方面的风险主要是项目采用的技术的先进性、可靠性、适用性和经济性随着市场的变化,导致项目不能按期进入正常生产状态,或生产能力利用率低,达不到设产要求,或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质量达不到预期要求。

应对措施:项目经过多方案比选,拟采用技术依托设计单位的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工艺技术方案,对原料的适应性强,出品率高,产品质量好,设备配套已经形成成套能力,已经从技术先进性、可靠性、适用性和经济性方面得到企业和市场的检验。

六、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2020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董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为完善公司产品结构、丰富产品链,减少市场原料价格波动对产品的影响,建设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的生产线。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需求。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超募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部分超募资金的使用有利于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4、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金春股份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金春股份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是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制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创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金春股份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金春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核查意见》;

5、《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6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1月4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0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0月9日上午9:15—下午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0月27日(星期二)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10月27日(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交易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218号公司综合楼会议室

(九)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应当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名称

1、《关于修改(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上述提案中,议案1、属于特别决议事项